



卫生行政执法文书

行政处罚决定书

泸县卫医罚〔2024〕6号

被处罚人：泸县玉蟾街道梁才诊所（类型：个体工商户；经营场所：四川省泸州市泸县玉蟾街道*****；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诊所服务；经营者：肖**；性别：**；民族：*****族；出生日期：*****；公民身份号码：*****；住址：*****；电话：*****；《营业执照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*****；《诊所备案凭证》备案编号：*****）

经营地址：四川省泸州市泸县玉蟾街道*****。

本机关依法查明你单位于2024年6月6日超出备案的内科、妇产科（妇科专业）范围为患者陈**开展外科手术治疗法的行为。

以上事实有：1.《营业执照》复印件1份；2.《诊所备案凭证》复印件1份；3.现场笔录1份；4.询问笔录5份；5.授权委托书1份；6.经营者肖**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；7.熊**、胡**、陈**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各1份；8.熊**的《执业医师执业证书》复印件1份；9.患者陈**的《泸县医疗机构门诊病历》复印件1份；10.患者陈**的处方笺复印件1份；11.《门诊日志》复印件1份；12.医师熊**多执业机构备案信息截图1份；13.陈**家属微信支付手机截图1份；14.胡**微信二维码收款手机截图1份；15.整改报告1份为证。

你（单位）违反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第二十六条“医疗机构必须按照核准登记或者备案的诊疗科目开展诊疗活动”的规定，依据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第四十六条“违反本条例第二十六条规定，诊疗活动超出登记或者备案范围的，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予以警告、责令其改正，没收违法所得，并可以根据情节处以1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；情节严重的，吊销其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或者责令其停止执业活动”的规定，决定予以你（单位）：1.警告；2.没收违法所得壹仟贰佰圆整（1200.00元）；3.罚款人民币壹万伍仟圆整（15000.00元）的行政处罚。同时责令即日起改正违法行为。

罚款于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缴至*****。

逾期不缴纳罚款的，依据《行政处罚法》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（一）项规定，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%加处罚。

如不服本处罚决定，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泸县人民政府申请复议，或6个月内向泸县人民法院起诉，但不得停止执行本处罚决定。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向人民法院起诉，又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，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泸县卫生健康局

2024年10月15日

备注：本决定书一式二联，第一联留存执法案卷，第二联交当事人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制定



卫生行政执法文书

行政处罚决定书

泸县卫医罚〔2024〕7号

被处罚人：陈**（性别：男，民族：汉，出生：*****，住址：四川省泸县*****，公民身份号码：*****，联系电话：*****）

经营地址：泸县*****

本机关依法查明你未经注册取得医师执业证书，于2024年2月底至7月18日在泸县*****家中为患者开展针刺类诊疗活动的行为。

以上事实有：1. 陈**居民身份证照片打印件1份；2. 现场笔录1份；3. 询问笔录4份（张**、宋**各1份，陈**2份）；4. 宋**居民身份证照片打印件1份；5. 微信收款记录照片打印件3份；6. 现场照片打印件4份；7. 光盘1份（2024年7月18日检查陈**住宅视频）；8. 证据先行登记保存决定书1份；9. 证据先行登记保存处理决定书1份；10. 整改报告1份；11. 现场回访照片打印件1份为证。

你（单位）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》第十三条第四款“未注册取得医师执业证书，不得从事医师执业活动”的规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》第五十九条“违反本法规定，非医师行医的，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健康主管部门责令停止非法执业活动，没收违法所得和药品、医疗器械，并处违法所得二倍以上十倍以下的罚款，违法所得不足一万元的，按一万元计算”的规定，决定予以你（单位）：1. 没收违法所得320元，没收药品、器械（详见证据先行登记保存决定书：泸县卫医证保决〔2024〕5号）；2. 罚款人民币贰万圆整（20000.00元）的行政处罚。同时责令即日起改正违法行为。

罚款于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缴至*****。

逾期不缴纳罚款的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（一）项规定，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%加处罚。

如不服本处罚决定，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泸县人民政府申请复议，或6个月内向泸县人民法院起诉，但不得停止执行本处罚决定。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向人民法院起诉，又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，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泸县卫生健康局

2024年10月15日

备注：本决定书一式二联，第一联留存执法案卷，第二联交当事人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制定